

# 家庭有教育自主权,但底线不能失守

李一陵

日前,网友在四川雅安石棉县某高速服务区拍到一名儿童赤身裸体,行为异常,像个“野人孩子”,引发广泛关注。

调查发现,孩子被如此对待,既没有儿童拐卖、虐待行为,也不是贫困所致。孩子的父母都受过高等教育,父亲有大学学历,母亲则有研究生学历,家庭更无贫困困扰。让孩子过着衣不蔽体、地面找食、形似“野人”的脱离社会规范的生活,其实是涉事孩童父母的“自然教育法”。长期不让孩子穿衣服、不给孩子落户,相关部门多次介入想要帮扶,均被孩童父母以教育自由为由拒绝,其多次向相关部门表示是在用“回归自然”的教育理念来教育孩子。

如何教养自己的孩子,每个家庭都有自己的方式。但基本的前提是,不能损害孩子的身心健康,不能违背公序良俗、法律法规。孩子赤身裸体暴露在公共场合,将面临温差、蚊虫叮咬、意外伤害等风险,“爬行进食”不符合基本卫生标准,容易引发肠胃疾病。让孩子过类似

“野人”的生活,还是对其人格尊严的伤害。更重要的是,3-4岁龄儿童正处在语言和社会化发展的关键时期,脱离社会规范的教养方式,难以帮助其建立基本的社会认知、习得社会交往能力,也难以融入人类世界。这种教养方式,恐怕是对教养自由的误解。

当下,一些父母探索更多元的教养方式,希望保护好孩子的天性。这种探索有其积极意义。房车旅行、山林养育等非主流方式也被部分人所接受和实践,但在实践中,一些探索也走向了极端,酿成了不少悲剧。更有父母迷信“棍棒教育”理念,以暴力代替教育。仅今年5月,就发生了多起父母管教孩子过程中,殴打导致孩子死亡的案件。这些极端教养方式,折射出的是部分家长在育儿上的严重偏差。

家庭教育是“家事”,更是“国事”。父母绝非孩子的“所有者”,监护权更不等于对孩子的绝对支配权。尊重未成年人人格尊严,保护未成年人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证未成年人营养

均衡、养成良好生活习惯,贯彻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和方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对家庭教育划定了清晰的法律底线。

生活方式自由、教育创新绝不是牺牲、损害儿童权益的借口。好的教育绝不是制造另类,不能从一个极端滑向另一个极端。总而言之,任何育儿探索都不能突破底线,必须在科学和法律的框架内进行。

对于各类极端教养方式,一方面,要强化法律的刚性,进一步细化“不当教育”的认定标准,对出现教育偏差的家庭及时介入,以长牙齿的执法有效呵护未成年人的权益,避免儿童发展受到不可逆的损害。另一方面,要强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培育科学的教育理念,避免家长走入极端教育方式的误区。教育自由与儿童发展权并非对立,平衡家庭教育自主权与未成年人保护责任,才能让每个孩子既能保持天性,又能融入社会,健康成长。

(来源:人民网)

## 光盘是另一种形式的丰收

张梦洁

金秋时节,乡野的风里飘满稻谷的清香。

走在田间地头,与丰收的喜悦撞了个满怀。瞧啊,那稻田里金色的稻浪连绵起伏,院落里的玉米棒子堆成了小山。红彤彤的苹果像灯笼一样挂满树梢,一串串沉甸甸的葡萄压弯了枝头。一年的辛劳,在这一刻有了最好的回报。

一幅幅让人安心又满足的画面背后,是一张张漂亮的“成绩单”。农业农村部公布的数据显示,“十四五”时期我国粮食产量迈上新台阶,2024年首次突破1.4万亿斤,比2020年增产740亿斤。丰收带来的不仅是数字的增长,更是14亿人端牢饭碗的底气。

吃得饱,还要吃得好。前不久国庆中秋长假期间,大家走亲访友、聚会聚餐多了“寻味之旅”的热度也持续攀升,引爆各地餐饮消费的热潮。街头巷尾的小吃摊前人头攒动,不同风味的大小餐厅座无虚席。丰收就这样从广袤田野间的五谷丰登,变成了寻常百姓舌尖上的百花齐放。

前阵子参加一个婚宴,整晚下来,新娘新郎和家属们忙着走流程、敬酒,主桌上的菜动得很少。宴席散时,服务员忙着收拾桌子,菜被一盘盘倒进泔水桶,那“哗啦啦”的声音一声接着一声,直听得人心头发紧。

宴席毕竟不常有,“一生一次”的体面似乎情有可原。但当我想起昨天晚上吃剩的半碗米饭,小孩在上学路上偷偷丢掉的半个包子——所谓减肥也好,挑食也罢,这些理由怎么也都成了浪费的借口呢?

丰收的喜悦不该只停留在田间地头,它应该顺着风,飘进城市的大街小巷,钻进千家万户的厨房,落在我们每一个人的餐桌上,变成另一种更温暖的丰收——光盘。

好在,这些年来,“光盘行动”的风确实越刮越暖。学校里的小朋友争着“光盘”打卡;越来越多的餐厅推出“小份菜”“半份菜”,服务员会主动提出帮忙打包未吃完的菜品;乡村大摆筵席的现象也都有所改变。

光盘,绝不是寒酸,也不止于节约。它是一种朴素的生活态度,源于人的心灵深处对自然馈赠的敬畏和对劳动价值的尊重;它也是一种责任和使命,通过珍惜每一份资源,让我们的未来更加可持续。

不过,也有一些新的情况值得关注。比如电商平台的外卖补贴战打得轰轰烈烈,有奶茶店被“零元购”挤爆,想喝不想喝的都争着点点手指“薅羊毛”,最后大量点而未取的奶茶被倒掉;网红面包店未售出的高价面包宁可销毁也不打折降价,营业时间结束后被整盘整盘地丢进垃圾箱里,连店员都说“浪费但没办法”。

真的没办法吗?说到底,还是怎么算这笔账的问题。如果算经济账,平台和企业背后的商业利益显而易见,逐利性驱使下,不约谈不收敛,不曝光不改变。但如果算社会账,这些人为导致的、完全可以被避免的食品浪费,不仅是对健康的行业生态的破坏,更与建设节约型社会的精神相悖。

我的小孩是被老一辈追着喂饭长大的“15后”。虽然小学语文第一课是“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但她的确很难通过去村里参加一两次农事体验的研学活动就理解这句话的意义。对这些在即时配送、直播带货、网红餐饮泛滥中长大的孩子来说,没有“吃不饱”的记忆,却要培养“懂珍惜”的智慧,其实是挺考验家长和社会的。

但未来毕竟是他们的。越是在丰收的繁荣场景里,越是要反反复复强调节约粮食、敬畏食物。当我们每一个人都能把碗里的饭吃干净,把盘里的菜吃光,我们收获的就不只是物质的丰盈,还有精神的富足——这是一种更珍贵的丰收。

(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 给户外探险系上法治“安全绳”

杨洪浦

近年来,户外徒步探险作为一种新兴旅游方式,吸引了越来越多爱好者投身其中。然而,随之而来的违规徒步探险事件也频频发生,甚至酿成人员伤亡的悲剧。在今年“十一”假期期间,200多名徒步爱好者在青海门源冷龙岭违规开展徒步活动时被困,1人遇难。为何违规徒步探险频发不断?该如何构建有效的治理体系,引导户外运动走向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发展轨道?这不仅是公众关注的焦点,更是社会治理亟待破解的课题。

违规徒步探险现象的滋生蔓延,是多重因素交织作用的结果。其一,部分徒步爱好者安全意识淡薄,对风险认知不足。许多参与者,尤其是年轻群体,受社交媒体“网红路线”吸引,追求刺激与成就感,却严重低估了大自然的瞬息万变与复杂凶险。有些徒步者甚至仅凭一腔热情便硬闯高海拔、气候多变的复杂地域。这种“无知者无畏”的心态,是导致冒险行为的重要诱因。

其二,监管体系存在空白地带。目前,我国尚未出台专门针对户外探险活动的全国性法律,地方管理规定也缺乏统一标准,导致管理主体不明、执法依据不足。发生事故之后,有的往往采取一禁了之的方式。而因执法力量有限,

巡查范围难以有效覆盖所有违规路线。同时,通过网络平台临时组队的“搭子模式”缺乏资质审核与过程监督,进一步加剧了监管难度。

其三,法律责任界定不清削弱了制度约束力。现行法律法规对组织者、参与者及网络平台在违规探险中的责任划分不够明确,致使事故发生后往往追责困难,惩戒力度不足。法律后果的不确定性,无形中助长了部分人员的侥幸心理。

违规徒步探险行为所带来的风险和危害是多层次的、深远的。不仅会给公共安全救援体系带来沉重负担,还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不可逆的损害。遏制违规徒步探险,需要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治理,在法治轨道上寻求开放与制约的最佳平衡点。

首先,加强安全教育,提升公众风险意识。相关部门、行业协会、户外俱乐部和网络平台应协同发力,通过教育宣传、风险提示等举措,针对徒步爱好者开展户外安全风险教育,宣传违规探险的危害性,全面提升户外运动参与者的风险意识。

其次,完善法律法规,明确责任边界。应加快推动国家层面户外运动管理立法和完善地方性法规,明确户外运动管理主体与职责边

界。同时要求网络平台对户外运动组织者实施资质认证,在推送探险内容时进行风险提示,并对组队活动履行一定的审核义务,构建起“线上备案、线下监管”的协同治理格局。

最后,疏堵结合,健全追责机制。对于高风险户外区域实行严格禁入政策,故意违规者不仅要被追偿救援费用,更应受到信用惩戒和相应处罚。此外,应当科学规划、积极推介官方徒步路线,引导户外运动爱好者在安全可控的区域内开展活动。同时,可以运用现代通信技术、大数据等科技手段为徒步者和管理者提供翔实、可靠的路线数据支持,为户外探险加上科技“安全锁”。

户外探险的魅力,在于沉浸自然、淬炼自我,但安全始终是不可逾越的红线。探险非冒险,我们应当为户外探险系紧法治“安全绳”,构建起政府主导、多部门协同、社会参与、权责清晰的风险防控体系,为广大户外运动爱好者铺就平坦、宽阔的“诗和远方”之路,让户外探险真正走向规范有序,推动我国户外运动行业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作者系中国人大律师学院院长助理,北京市法学会旅游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来源:法治日报)

# 为儿童营造更加友好的城市环境

李磊

在江西赣州,儿童观察员化身“小小体验官”,走进口袋体育公园,以纯真的视角为适儿化改造建言献策,为城市建设注入鲜活灵感;在上海黄浦区,打浦桥街道也迎来“小小导游志愿服务队”,孩子们实地探访并深入挖掘田子坊的历史文化,以充满童趣的讲解向世界展示海派文化的魅力……这些发生在不同城市的实践,共同指向一个温暖而深刻的城市发展理念——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1米高度”,正成为衡量城市文明与发展质量的新标尺。

儿童友好空间的蓬勃发展,离不开国家政策的强力支持。2021年,多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自此进入“快车道”。上海、深圳、成都、长沙等城市纷纷出台地方性规划和行动方案,将儿童友好的理念融入城市建设各方面,努力为儿童营造更加安全、健康的成长环境。前不久,住建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城市儿童友好空间建设可复制经验清单(第二批)》,系统梳理了各地在制度机制创新、儿童友好街区建设、公共服务设施适儿化改造等方面的成功实践,为更多城市的探索提供了有益借鉴。

在深圳,公园里设置符合儿童天性的自然乐园,社区推行“通学路径”安全改造,图书馆、医院等公共场所设立标准化的母婴室

和儿童活动角……儿童友好理念正转化为一系列可触摸、可感知的建设标准。如果说,这些努力为儿童健康成长构建了一个有保障的实体空间,那么成都的“儿童议事会”制度则打开了另一扇窗,让孩子们不再只是被动的接受者,也成为城市建设的积极参与者。他们用稚嫩的画笔和语言,为社区花园的设计、交通安全的改善提出“金点子”。参与的过程,也是儿童身心成长的过程,让“我的城市我做主”。在北京,城市更新为拓展儿童友好空间提供了新的契机。一些废弃空间被改造为全龄友好的社区公园,孩子们可以玩耍的区域与老年人使用的健身器材、年轻人休憩的长椅和谐共存,实现了“一个空间,各得其乐”。这种融合性设计思路带给我们不少启发。

让儿童友好理念更好“开花结果”,有赖于我们凝聚更广泛的社会共识,推动构建更多元协同参与机制。一方面,城市治理者应将儿童友好空间建设纳入城市发展总体规划与考核体系,引导并鼓励跨部门、跨领域深度协作。比如,教育部门可推动开放更多校园体育设施,交通部门或可进一步优化校园周边的慢行系统,卫生部门也当考虑进一步推动公共场所母婴室覆盖。通过建立常态化的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强大政策合力。另一方面,汇聚更多社会力量,为儿童友好

环境建设注入更多活力。可通过设立专项基金、举办儿童友好空间设计大赛等形式,吸引专业设计师、高校团队等专业人才加入其中,进行更多创新创造。同时,鼓励和引导企业投入儿童友好服务,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例如在商业综合体中开辟公共亲子活动区等。相信专业的知识、创新的理念与市场的活力相结合,将催生更多高品质、可复制的优秀案例。

值得一提的是,在儿童友好空间建设中,“儿童参与”是一项不容忽视的原则。除了“儿童议事会”等形式,还可开发适合不同年龄段儿童的“城市小观察员”工具包,鼓励他们在行走和玩耍中发现问题、提出建议。在一些社区规划等项目启动之初,可邀请儿童作为“小专家”参与其中,确保他们的需求被听见、被尊重。同时,建立清晰的反馈机制,让孩子们看到自己的建议如何一步步变为现实。

一个对儿童友好的城市,必然是一个对所有人都友好的城市。那些为婴儿车而平整的坡道,同样方便了轮椅的通行;为保障儿童安全而放缓的车速,也保护了所有行人的安全。儿童,是我们的未来。关爱儿童,就是守护未来。让我们携手努力,共同为他们创造一个安全、健康、充满温暖的成长环境,让他们阳光成长、自在奔跑!

(来源:光明日报)